

本辑特稿

“一国两制”在香港成功实践的启示

【作者】饶戈平

【机构】北京大学法学院

【摘要】〈正〉“一国两制”是中国提出和实施的世所罕见的国家治理模式，极具创新性和挑战性。1997年7月1日，香港回归祖国，我国开始实行“一国两制”，20年来的成功实践为中央治国理政、港人治港、高度自治积累了丰富的经验，提供了重要启示。近来各界人士对此纷纷进行总结反思，这里笔者也从内地学者角度谈谈个人的一点思考。

澳门回归十七年来法治建设的成就和面临的挑战

【作者】王禹

【机构】中山大学粤港澳发展研究院

【摘要】〈正〉1987年4月13日《中葡联合声明》签署后，澳门进入了过渡期。过渡是指澳门从受葡萄牙管治顺利转变为我国单一制国家结构形式下的特别行政区的过程。澳门过渡期内的头等大事，就是做好充分的准备，实现政权的顺利交接和平稳过渡。为此，中国政府结合澳门当时的社会现状，提出了公务员本地化、中文官方化和法律本地化三大问题，并希望葡方在其管治期内予以配合。

港澳法律

《基本法》语境下香港特区立法权受限性探析

【作者】叶远涛

【机构】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

【摘要】在“一国两制”下，香港高度自治权是一个包含行政管理权、立法权、独立司法权和终审权在内的系统自治权力束。香港特区立法权，是香港高度自治权的一项重要内容。它的独特性在于它是在“一国两制”方针下，对我国地方立法权的创新实践和突破，它既不同于港英政府时期“立法局”的权力，也跟我国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下的地方权力有很大的差异。返本溯源，在后政改时期，重新从源头上探析香港特区立法权，对香港的法律管治有着积极的意义。香港立法权的先天受限性不仅体现在“一国”体制约束和《基本法》框架下，而且还被紧紧拴在全国人大常委会的备案审查权中。随着社会实践的不断丰富，人们对“一国两制”和《基本法》的认识也在不断变化。因此，在《基本法》框架下重新审视香港立法权力的分配架构是非常有意义的。

【关键词】基本法；“一国两制”；立法权；备案审查权

港澳政治

香港舆论话语体系建构与民主政治发展路向研究

【作者】许洪位
【机构】武汉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
【摘要】围绕着关于行政长官普选方案之间的严重分歧，香港民主政治发展路向和模式选择已经成为影响香港当前保持繁荣稳定的关键变量。提高香港特区政府和香港人民发展民主政治理论自我创制能力，探索符合香港实际的普选民主政治体制才是香港民主政治建设的理性选择。为此，一方面需要构建香港舆论话语体系，完善普选民主的概念体系、传播体系、渊源体系和法理体系；另一方面需要探索香港可行的普选民主政治模式，实现中央主权与高度自治相结合、实质民主与形式民主相结合、制度建设与文化培育相结合、借鉴西方与保持特色相结合，从而推动制约香港普选民主发展的心理障碍与制度障碍的双重解构。
【关键词】香港；民主政治；舆论话语体系

港澳经济

香港创新科技发展的现状与问题

【作者】关红玲
【机构】中山大学港澳珠三角研究中心；中山大学粤港澳发展研究院
【摘要】本研究报告在文献梳理基础上厘定影响创新科技发展的关键因素，并以此为分析框架，运用翔实数据，系统比较与分析了香港创新科技发展的成绩与不足，最后提出初步的政策建议。报告发现：第一，香港政府一改过去积极不干预的态度，成为推动香港创新科技发展的主要力量。第二，香港具有一系列发展创新科技的优越条件：优质的高级生产要素——中学数学、科学与阅读全球排名前列，香港公立高校多个学系研究水平居世界前列、良好的营商环境、完善的基础设施，日渐浓厚的创业气氛。第三，香港创新科技发展面临四大障碍：一是本地市场规模太小；二是缺乏相关产业支撑；三是虽然政府大力支持，但在成果转化方面缺乏有效激励机制；四是良性互动创新网络并没形成。最后，报告在此基础上进一步提出对策建议。
【关键词】香港；创新科技；创新网络

服务贸易自由化：“负面清单”实施与政府管理创新 ——基于国内创新经验的案例研究

【作者】张光南；陈兆凌；杨柱
【机构】中山大学粤港澳发展研究院；中山大学港澳珠江三角洲研究中心；港澳与内地合作发展协同创新中心；中山大学港澳台研究中心
【摘要】服务贸易自由化采用“负面清单”管理模式，有利于分清政府与市场的边界，提高政策法规透明度，营造法治化、国际化、便利化的营商环境。然而目前中国在负面清单实施过程中仍在注册审批、知识产权保护、法律监管、信息流通、税收政策、市场自由度、金融环境、人才流动、文化融合和配套措施等多方面存在问题。为此，本文通过借鉴国内各自贸区相关政府管理的成功经验，采用案例分析的方法，提出四大方面的政府管理创新和八种具体的政府管理创新模式，尝试为负面清单实施过程中的政府管理创新提供一个较为完整的创新框架，并提出相应的改革建议。
【关键词】负面清单；服务贸易；政府管理创新